

農工月刊

馬超俊



第九期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出版
中央農工部編輯行

孫副主席在鐵聯會訓詞	馬超俊
鐵路工會的輝煌前途	劉松山
亞洲勞工會議的任務	馬潤序
如何制定合理的工資政策	王也愚
勞工保險之重要性	徐庭耀
如何健全工會組織以期提高生產	吳士雄
英國工會的職能	徐庭耀
為三億五千萬農民而奮鬥	吳士雄
如何加強農會組織以期提高生產	徐庭耀
雲南省的農會	褚守莊
台灣省的農會	顏桂秋
農工要聞	

每册售價國幣貳仟元

短評

論建國特捐

我國建國的目標，根據 蘇理手訂建國大綱，是要建設一個三民主義的國家，不僅是在以黨建國時期如此，即在行憲後，亦以此為指針。國民大會通過的憲法，創標斯旨，不待煩言。訓政時期最主要的工作，是實施民權主義，在大憲完成行憲以後，應以實施民生主義為依歸；特別在此經濟危機日深，民生憔悴的今日，更為當前之急務。

一國正當合理的財政政策，應含有平均財富的作用。本黨以三民主義為建國的最高原則，舉凡一切財政措施，自應本諸民生主義，當無疑義。國家主要的財政收入，應以租稅為主，不能乞靈於發行鈔票，加重通貨膨脹的禍害，這又是婦孺皆知的事。自抗日戰事發生，以迄勝利，服兵役，納糧賦，以及一切租稅的完繳，多賴於中產階級以下的國民負荷，他們為爭取民族的獨立，國家主權與領土的完整，茹苦含辛，忍痛承受，雖苦猶甘，也可說抗戰的勝利，他們的功勞，確實偉大。但在勝利後，劫後之餘，復遭共匪倡亂，經濟破產，以至無以為生。而一般富商大賈，發了國難財勝利財，用各種

不正當的手段，擄取貧民的血汗，充實了自己的財富，養尊處優，揮霍無度，但對自己應有的負擔，則取巧規避，各項稅收，縱使繳納，依據現行的稅率，負擔亦殊微妙。茲當動員剿匪戡亂之時，政府的一切支出，自無法縮減，而中產階級以下負擔能力薄弱，心有餘而力不足；正常的租稅收入，不能平衡政府的預算；國營事業殊少盈餘，尚需補貼；美援可望而不可即，六千萬美金千呼萬喚，始成定議，一時還不能兌現，且亦不應祇求仰給於外援；是以目前在財政政策方面，亦應求自力更生之道。

建國特捐經朝野一致呼籲，及立法院一再催請，業經行政院議決通過。此項特捐係本有錢出錢有力出力之原則而擬定，所捐的財貨，亦根據財富多寡而定，并祇為一次的捐助。按該條例草案規定採用累進法，極符合民生主義平均財富的財政政策，確不失為一賢明的措施。全國有血性的國民，正企望早付實施，以救目前財政的困厄，而有正義感的富人，亦必樂於輸將，共襄盛舉。然少數庸庸之徒，竟謂有「招搖」之嫌，甚至謂為「強盜行爲」，為袒護富豪，不惜為之說話，真不知何解？目前經濟危機日益嚴重，苦誠苦矣，可是問題的癥結，在於分配不均，負擔失衡，亦即不患寡而患不均，以致民情憤慨，人心不安，貧苦大眾既不堪生活的重壓，尤不堪心理不平的摧

(下接十六頁)

孫副主席在鐵聯會訓詞

——民國三十六年十二月一日——

主席團各位先生，鐵路工會各位代表：

今天全國鐵路工會聯合會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正式揭幕，各位代表都是從全國各路遠道而來參加盛會，意義是相當重要的。回顧我國過去雖有工人運動，但那時沒有工會法的依據，更沒有像聯合會的這樣組織。半年前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鑒於將來的中國是要走上工業化的，而達成工業化的途徑要有賴於我們勞工同志的努力，希望擁護中央政府的國策，依照政府計劃和方針，按部就班的去完成工業建設，以期達到預期的目的。我們知道工人是靠着他們的血汗勞力去獲取工資，維持一家的生活，當此民主時代對於他們的生活水準應如何提高，工作技能應如何加強，生活知識應如何增進，這都要看工人本身有無系統的組織為轉移；並且中國的工人知識水準太低，每遇到本身困難的問題，本身都不能解決，大多指望政府設法援助，然政府值此復員戡亂時期，實無暇全盤顧到，故決議加強工人組織團結工人力量，更經立法院根據該項決議意旨將工會法予以修正通過。這可說是工聯會成立的法律上之依據。

關於成立工會的宗旨，依工會法第一條規定，工會以增進工人知識技能，發達生產，維持勞工生活，改善勞動條件為宗旨。大家都知道工人是勞苦的，尤其中國的工人更是勞苦。他們的收入所得不足維持他們個人的生活需要，原因是中國生產落後，不能滿足工人的享受，所以中國的將來應該要努力發展生產，完成工業化的建設，應該為個人生活需要及享受來擁護政府的國策，增強工業建設，防止奸匪破壞。須知今日中國工業建設生產建設的最敵人，便是共產黨。他們一意破壞建設。我們在抗戰期間為了防止日寇的侵入，在萬分不得已的情況下，自行將交通加以破壞，不幸在勝利後建國開始的今天，共匪發動大規模的破壞行動，妨礙國家的復興，全國鐵路被破壞殆盡，現在能通車無阻者沒有幾條完整的鐵路了，因而鐵路員工所遭遇的困難以形容。所以鐵路員工應該切實擁護政府戡亂政策，全體動員打倒共匪。關於維持勞工生活改善勞動條件，政府只能負責間接贊助的責任，其主動的

直接責任要由工會去擔當，因為工會是工人本身的組織團體，對於勞工的痛苦知之最為詳切。十幾年以前會公佈過工廠法，關於工作條件的改善，可惜未能付諸實施，原因是我們的客觀環境尚未具備。本人立於立法院的立場，希望工會負起改進的責任，同時政府也在殷切的希望着全國各業工會聯合會都能像鐵聯會根據工會法第五十二條的規定程序分別依法成立起來，結成偉大的集體實力，負起改進勞工條件的責任，於此可見中國國民黨對於工人的權益是如何的重視，如何的關心。

中國鐵路工人過去沒有堅強的組織，已如前述，因此遂缺乏統一的意志，沒有一致的計劃及行動，今後鐵聯會既已誕生，工人獲得堅強的組織，對於戡亂及防止共匪破壞交通的任務上必將表現劃期的進展，全體動員，協助政府，戡平匪亂，恢復交通，撕毀共黨破壞國家的陰謀，這都是我們鐵路工人應盡的責任。所以說如果路綫被毀，業務停頓，鐵路員工一定蒙受失業的威脅，所以說保護交通便是維護員工個人的職業安定。鐵聯會的成立，是根據國家最高決策和政府法令，換言之，便是依據三民主義的民生主義而決定。在建國的時期，應設法提高工人的及知識生活水準與工作技能，更應該協助國家政令推行加強平亂。我國的幅員比印度大的多，但是鐵路綫反不如印度的鐵路綫那樣長。然而我們相信中國在叛亂平復以後，鐵路建設必然要繁忙起來，所以我們鐵路員工應該忍勞耐苦，加緊戡亂和搶修工作，以期早日恢復交通，安定人民生活。

中央政府對於建國工作久有具體計劃和實行的決心，例如湘桂路在萬般困難中，勉強搶修通車，可見政府在紛亂中仍力求建設，但是反觀共產黨的虛偽宣傳，口口聲聲無不階級奮鬥，為勞工謀利益，但實際上他們都是一意破壞交通，粉碎工人的生活，逼着全國人民走上死路，在政治鬥爭上他們不採取和平合法的方式，盡力利用武力破壞和平，協商會議時提出種種無理的要求。單就停戰一事來說，當時雖已承認，不意在實施時又全部推翻，蓄意破壞和平統一，陰謀叛亂破壞交通，其醜行已呈現吾人目前，不待詳述。總之今

鐵路工會的輝煌前途

馬超俊

——民國三十六年十二月一日在鐵路工會全國聯合會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講——

主席、各位代表：

本人今天參加如此盛會，和諸君歡聚一堂，實覺無限榮幸，亦具無窮感慨。關於鐵路工人和中華民國的密切關係，剛才孫副主席和各位長官已經說得很週詳了。現在本人再來貢獻一些意見。

一、靦懷過去、策勵將來

我們回想三十餘年前，鐵路工會，尚無組織；但其無形的基礎，實已奠定。而其與中華民國的關係，漸臻密切。中國鐵路工人參加了革命的組織，鞏固了革命的基礎，凝集了革命的核心，革命工作始更加有力。在民國元年之前，無論南方北方，工人們熱烈參加推翻滿清的革命工作。由辛亥革命至民國成立，鐵路工人已有巨大貢獻。第二次革命失敗，黨人不乏表現苦悶頹喪者，革命工作，受到打擊，鐵路工人，處境困難，消極悲觀者，不在少數。那時袁世凱當權，壓迫工人不許組織工會。袁世凱死後，北洋軍閥當權，繼續摧殘，變本加厲。自民國元年至十年，鐵路工人，犧牲不少，而工會組織始終是秘密狀態。民國十一年，鐵路工會，因反對軍閥吳佩孚，竟慘遭屠殺，釀成血案，轟動全國。而湖南省勞工會，亦以反對軍閥，備受壓迫，發生慘案。一般同志，以不屈不撓之奮鬥精神，不惜排除萬難，與強勢力抗爭，經過千百次奮鬥，而愈形團結。

當時廣東政府，為革命中心，曾收容千萬遭受放逐壓迫之同志，一般同志亦咸奔集於革命旗幟之下，重新組織，以便繼續奮鬥；完成革命。而全國工會代表會在廣東機器工會，舉首一堂，舉行大會。此為民國成立以來第一次的全國工人代表大會。第二次大會在民國十三年舉行，不幸竟被共黨操縱。經此教訓，全國工人知非加強組織，無以對抗惡勢力之侵入。如果組織不健全，即難免失敗，因此一致謀求工人之團結，俾能加緊革命工作。

鐵路工會有相當的歷史，組織亦比較健全。轟轟烈烈的北伐革命，成千成萬的工人參加。工人們的努力，一直到奠都南京，始終不懈。而工人遭受通緝放逐，被捕被殺，不一而足，艱難萬狀。因此工會的繼續存在，決非偶然，乃無數頭顱熱血換來的。工會決非僅為一平凡的組織，工會乃擁有光榮歷史的團體。諸君今天在此開會，應念念不忘過去同志之犧牲，尤以抗戰期間工人同志之忠勇為國，值得紀念。抗戰勝利後二年，鐵路工人始能在此舉行全國聯合會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實在具有極大意義。這次大會，是純粹在三民主義領導下的工人自動組織的代表大會。本人參加盛會，非常榮幸，而追憶往事，尤深感慨；希望諸君，本過去奮鬥之精神，策勵將來，加倍為工會前途而奮鬥前進！

二、依法活動、加緊工作

過去工人有地位沒有？我們的答復是沒有。過去去工人有自由沒有？我們的答復也是沒有。可是過

日的政府動員戡亂，打倒共匪以期復興中國，全為中國大眾的生存，所以這種責任是由政府和全國人民共同負起來。換言之共匪不滅，交通便不能恢復，交通不能恢復，我們的生活也就難得安定，至於改善生活更談不到了。

今天各位在此地成立全國鐵路工會聯合會，本人感到非常愉快，也就是我們的工會法已經生效。現在諸位依法正式召開代表大會，顯明了我們是進步的，同時我們的政府也是向前邁進的。這種精神是很可欣慰，值得寶貴的。假使我們能夠將這種精神繼續不斷的發揚光大，則中國的鐵路前途必定很光明，也許五十年之後全國各地能夠聯繫成功一個鐵網，由三十萬的工人增加到三百萬工人。鐵路能夠如此發達，則生產也一定就能發達，大家的生活也一定會安定。現在大家不必氣餒，例如現在的通貨膨脹，生活不安，人民流離失所，這些都是共匪所給與我們的，假使共匪不搗亂，我們的經濟自能穩定，所以中國的前途是不可限量。世界上沒有一個國家天然的條件能夠比得上我們的國家。我們知道在以前領導全世界的歐洲諸國，已經是殘破不堪，人民生活亦無法維持，因此美國馬歇爾才有援助歐洲的計劃，但是再看我們中國，就比歐洲各國好得多了。比如我們的糧食雖然不十分充足，然而還可以敷衍，歐洲不然，若是沒有美國援助，就要發生恐慌，所以我們中國的天賦條件太優厚了。加以一般人民也很勤勞，現在只要大家能夠有組織，能夠盡其所能，一定會有成就。我相信明年一定比今年要好，後年一定要比明年更好得多了。在五年之後，中國絕對成爲一個新的三民主義的富強國。

今天本人想要說的話，本來很多，因為時期關係，簡單的貢獻一點意見。最後希望大家要精誠團結，努力發展鐵路交通，提高鐵路工人的生活水準。（鼓掌）

去的一切，已經死去，未來的一切，正在新生。現在情形已經不同了。過去工人所沒有地位和自由，現在已經開始了。全國二千餘縣，每縣都設參議會，皆有工人出身和代表工人利益的參議員。每個市，每個省，情形也是一樣。現在全國普選中，工人也有國大代表和立法委員。職業團體國大代表四百餘人中，工人占了四分之一以上，所以全國工人今後可以充分得到法律保障。三四十年來的奮鬥，增加了工人的政治，經濟，社會，乃至法律的地位。

這可說完全是 總理孫先生的賜與。而今共黨仍舊打擊工人，屠殺工人，挑撥離間，無所不用其極，其違反工人利益，剝奪工人權利，摧殘工人生活，實與工人誓不兩立。而政府對於工人運動之注意，始終一貫。民國十三年定「工會條例」，十八年定「工廠法」。對於工人利益，維護惟恐不至，對於工人權利，保障不嫌週詳，對於工人生活，提高不遺餘力。可是三十餘年來，工人權利事實上並未全部得到。中國工會開始於民國初年，而至今未能全部實現工會的任務。這種情形，政府及工人，都有責任。

過去政府往往用高壓手段，對付工人，工人則以罷工相對抗，而其結果，公私兩礙，於國於民，均無裨益。其實雙方若能尊重法律，依法活動，勞資協調，精誠合作，遵守工會法及工廠法之規定，工人固然得到保障，資方利益固然獲得保證，即政府利益，亦相應而生。如果工人方面任意發動罷工，以為反抗武器，亦往往足以損害自身利益。因此一切活動，總求在法律範圍內進行。資方看重工人，政府保護工人，則工人權益可以維持不墮，並足以不斷增進。有時有些地方官吏及主管官員，對於

工會法，工廠法，爭議法，奉行不力，蔑視法令，忽略工人利益，工人自可檢舉彈劾，庶使今後全國各地官員均能重視工會工作（鼓掌）。如果工人在法律範圍以內儘量活動，加緊工作，則生產可以增加，業務易於發展，罷工可以減少，不僅工人工資因此提高，即國家社會，亦能早日踏上富強康樂之途。

三、熟練民權初步、奠定民主基礎

工會開會應根據民權初步，而代表大會開會，尤應為各地工會，表現法式。從民國元年以來，我國各種會議，往往不按民權初步。而各省縣參議會中央參政會，國民代表大會等等會議，開會秩序亦未能達到理想境界。舉行會議而不按照民權初步，即為不了解三民主義。因為開會時，議論紛紛，莫衷一是，而結果毫無，則費時勞神，究有何益。須知在會議場中，多數應尊重少數，而少數須服從多數。有些人認為工人缺乏知識。這一缺點，我們固然承認，但可不斷訓練自己，以求補足。而工人參加工會，足以增加開會常識，熟練開會方法，所以工人都應參加工會組織，並且參與工會工作。因為工會組織並不比任何其他團體為複雜，而其利益一能，目標相同，易於辦有成效，以為各種團體，如教育會，婦女會，乃至參議會等等之模範（鼓掌）。

我們工人，來自工廠。一切活動，講組織，有條理；有如機器的運行，產品之製造，無不一步一步，循序前進；又如火車頭的製造，由幾千個零件合成，每個零件，互相銜接，每個動作，互相連繫，一經造成，命令一下，即可開行。民意團體裏的

各個代表，來自不同地點，不同行業，生活習慣，互相懸異，因此在開會時，往往不能遵守議事程序，齊一議事步調，發言不依秩序，討論違背程序，甚至大聲亂說，以致擾亂會場。此種情形，自然不足為法。今天各位來此參加會議，雖來自各方，但職業性質相同，奮鬥目標一致，對於民權初步，希望很熟練的運用，以為全國工會法式，而奠定民主基礎。

四、樹立良好楷模、爭取領導地位

我們知道，美國工人生活水準，非常之高，他們有汽車，有收音機，有好的房子，好的衣服。其所以如此，並非偶然。他們平常都能守時守法，生產效率增高，而生活也得以改善。同時他們的活動，一切均以國家民族利益為前提。國家利益超過團體利益，團體利益超過個人利益，如此則個人利益，固然得到保障，團體利益也能鞏固，而個人利益及團體利益均服從於國家利益，則國家富強，民生康樂，自然易於達成。試看猶太人中，不少鉅富，因為沒有國家，到處被人排斥，飄泊流浪，毫無保障。情形就完全不同。

我們今天開會所討論的議案，所發表的意見，都應該以國家利益為前提，則今天開會的目的始能達到，而工會任務，也能完成。鐵路工會經此次代表大會以後，確立將來發展的方針，為各級鐵路工會樹立良好楷模。而鐵路工會全國聯合會各種工會聯合會中成立較早的一個，自不難達成完滿結果，爭取領導地位。

勞工保險之重要性

王也愚

勞工福利之根本的措施，勞工保險，已為世界人士公認之事實。例如過去英、德、法、美等工業國家，蓋無不力事提倡，發達極速。英國勞工之加入疾病保險者，會達一千八百萬人；德國會達二千一百萬人，均約佔被雇勞工百分之九十以上，全國人口三分之一強。美國自一九三五年大規模之「社會安全法」頒布以來，加入養老保險者，都四千二百萬人；加入失業保險者，亦不下二千七百五十萬人；可見勞工保險已成為世界工業國家社會政策之中心事業，應無疑義。

查勞工保險，乃對於工資勞動者，因傷害、疾病、分娩、老衰、殘廢、死亡及失業等事故發生時，失去所得，發生不時之需，為保障其本人及家屬之生活，所給予之社會政策的保險設施，故其範圍極廣，效果最大。

勞工保險最主要之特性有二，其一為圖保勞工福利之增進，其二為調劑財富之分配。蓋勞工保險對於勞工在業務上負傷之場合，年者不能工作之時期，以至遇有失業之情況，或需醫療費，或失去其所得，按例給以治療及生活費等，均以保障其生活安定為目的，故實為增進勞工福利之不二法門。至於勞工保險之費用，乃多向資本家抽取稅收為主，即直接以由雇主負擔保險費為財源，遇有保險事故發生，即用以給付勞工，實際上不啻圖財富之調劑。

勞工保險具有上述之二大重要特性，故實為社會政策之中心，構成社會政策之重要部份，可以分為：(一)暫時無工作能力之保險，(二)永久無工作能力之保險，(三)死亡後之保險三大類。例如疾病、災害、生育、失業等情，則屬於暫時無工作能力之保險。殘廢、老衰，乃屬於永久無工作能力之保險。至於埋葬、孤寡之贍養等，則為死亡後之保險。此外尚有以結核菌病為對象，並舉為預防性質之保險者。總之，其範圍日漸擴張，給付愈益增加，成效亦更為顯著。

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各國更力求勞工保險範圍之擴大，現已推廣至勞工以外，凡公務員，小額所得者，薪金階層等，均施以「勞工保險」之同樣待遇。如英國貝費里幾氏之社會保險方案，美國之社會安全法實施計劃，均其舉世大者，蓋為勞工保險之發展所致，亦即擴大之勞工保險耳。至於我國，聞亦由社會部草擬勞工保險方案，並設有社會保險局籌備處，準備其事。將來草案由立法院通過後，即可實施。吾人敢斷言，勞工福利之根本措施為勞工保險，欲諸先進國前例及吾國工運動向可知，惟望早日實現為幸。

五、精誠團結、任重道遠

我們知道，昨天有人懷疑主管官署對於今天本會的舉行，尚不完全同意。而現在事實證明，政府對於工人運動是完全贊成的。今天，孫副主席和各位長官來此慷慨致詞，一致嘉勉，這也證明本黨運動的成功，發生了力量。同時更是諸君努力的結果。諸君團結的表現(鼓掌)。語云：「團結就是力量」。這句話更得到了證明。

我們知道，工會的大聯合足以增長工會的力量，而鐵路工會是工人和主管官署之間的橋樑，足以協助主管官署，排解紛爭，融洽感情，而以發展運輸，通暢交通，為其最大目標。今天各位代表來此開會，希望完成一個良好的開始，以後繼續努力，始能事半功倍。如果千里迢迢，來此出席，會議結束即算任務終了，則是辜負了大會，更辜負了三十萬工友。因此今天應詳細討論各項問題，研究辦理工會事業的方法，探索推進工作的策略，決不稍涉過去開會的惡習，更不流於一盤散沙。諸位代表，歷經奮鬥，為人民前鋒，為國家中堅，希望無窮，成就無限，盼能根據 國父指示，本其奮鬥精神，精誠團結，任重道遠，以完成神聖偉大的革命使命。總之，各位過去會受種種磨練，經過軍閥壓迫帝國主義摧殘，而八年抗戰，犧牲更大，應該痛定思痛，奮起努力。要知建國重任不應由「官吏」，「士大夫」階級獨負，全國工人今後應共起担負此一重任，使中華民國的工業能够建立起來。中國的工業如果不能建立，即是我們工人的羞恥。我們更應了解，在建國途中，本黨的責任較他黨為大，而工人的責任較他人為重，祇有工人團結于工會之下，工會邁進於輝煌的前途，富強康樂的新中國才能實現！(大鼓掌)

亞洲勞工會議的任務

劉松山

——在亞洲勞工會議大會講演詞——

主席，各位女士，各位先生：亞洲各國十餘年來所熱誠期待的亞洲勞工大會，經各國代表不斷推動，和國際勞工組織的努力準備，今天方能在印新德里舉行預備會議。本人代表中國勞工來出席這樣極有意義的會議，並能和各國代表相聚一堂，實感覺無上的愉快。

我們這一次會議的要點，不外要檢討亞洲各國的一般勞工政策，及其實施，並研究如何建立亞洲各國社會安全制度，和如何解決國際勞工公約在亞洲各國普遍實施的問題，並進而研討亞洲各國社會政策，經濟背景，來共同增進亞洲工業化，和社會的繁榮。我們相信各國的出席代表們，曾經爲這些問題而努力，但是要進一步，獲得我們有計劃的去實現，我們制定的方案，仍將有待我們這一次會議的磋商和努力。

亞洲各國在進行研討各國勞工政策，以及社會安全制度等問題以前，實有先行檢討亞洲各國國際地位之必要。亞洲各國若十年來，爲爭取解放而奮鬥，第二次世界大戰發生以後，亞洲各國人民爲主持正義，而作了最大的犧牲。戰爭勝利以後，亞洲各國在形式上共得了解放的機會，但在實際上，直至現在何嘗獲得了真正的解放和自由平等？除去一部份，仍處於殖民地狀態以外，其他獲得形式上的解放的國家，在經濟上始終未能獲得解放。此種狀態之存在，其感受痛苦最深者，厥爲亞洲，各國之勞工，一方面在本國資本家重重剝削以外，更須忍受外來經濟侵略，所造成之剝削，實爲亞洲勞工之

地位及其生活水準，永遠不能與歐美勞工朋友並駕齊驅之最大原因，亦爲亞洲各國工業不能發展，及社會不能安定之因素。亞洲勞工有增進亞洲人民幸福之責任，其最有効辦法，將爲亞洲勞工團結起來，以超政治立場，自尋出路，互助互救，不爲任何政治勢力所左右，爲保障亞洲勞工之權利而努力，爲解除亞洲勞工之痛苦而奮鬥。國際勞工組織過去的成就，我們是由衷的讚揚，可是他的表現，多偏於歐美各國，對於大多數亞洲國家，至今尚未能發生充分之效果。究其最大原因，實因亞洲各國與世界其他工業先進國之經濟發展，社會傳統方式，以及生活水準等種種之不同，致使國際勞工公約，未能在亞洲各國普遍施行。多數地方，勞工仍處於極端窮困，缺乏營養，及過度工作時間之情形下生活。此不僅妨礙勞工之體格，實有關整個民族之存亡。此種情形豈可繼續存在？國際勞工組織，既已努力於亞洲勞工會議之實現，而亞洲各國代表，均抱有最大決心，爲安定亞洲而踴躍參加，故此大會議，應有滿足亞洲數億勞工之表現，不僅應由國際勞工組織進行普遍調查，並成立亞洲區機構，以促使亞洲各地勞工生活，獲得平均之發展，同時勞工方面，更應以本身的力量，及有效的行動，促使國際公約在亞洲各國普遍施行，如何針對現實圖謀改進，這是本會議的最大理想，也可以說就是唯一的課題。

我們中國基於最近頒佈的中華民國憲法，是一個三民主義共和國。我們所企求的最後目標，第一是國際地位的平等，第二是政治地位的平等，第三是經濟地位的平等。由於一九三七年以來的抗戰，我們無疑地已取得了國際上的地位平等，更由於中

華民國憲法之頒佈，民主政治制度亦已確立。可是，一般勞工大眾，（包括產業工人與農民）經濟地位之平等，還有待我們作最大的努力。雖然我們中國的工會和農會，組織已逐漸加強，待遇水準已獲相當的提高，多數地區井已取得依照生活指數，而計算工資之制度，與歐美各國作一比較，還是相差尚遠。我們也願意利用此次會議的機會，與與會各國的代表，尤其是勞工方面的代表，詳加研討，俾攜手並進，以達到經濟上平衡的發展。

這裏我們要附帶提及的，是關於日本勞工的情形，我們要喚起與會各國代表的注意，就是我們所知悉的，現今日本勞工工資之低，工作時間之長，爲任何國家所無，我們一方面同爲勞工，在這義上應急求解決日本勞工之痛苦，以謀亞洲各國之平衡發展，另一方面爲了避免日本企業家利用機會，低價傾銷，也有提高日本勞工生活的必要。關於這件事，我們已另有提案大會，希望各位代表予以支持。最後我們相信亞洲人民幸福之增進，雖有賴於國際間之助力，但我們亞洲各國間自身的協力與互助更爲重要。我們同意印度首相尼赫魯先生在開幕致詞中的話：「某地的局部貧困，便是各地繁榮的威脅，正如某地發生的傳染病疫，可以威脅全世界全體一樣了。」（Poverty Anywhere was danger of prosperity everywhere, just as some infectious diseases nosomewhere might be a danger to healthy elsewhere.）我們這次大會之成功與失敗，將視我們有無方法以解決人民的經濟問題爲斷，我們希望此次大會在和諧的氣氛下，來完成我們的使命。

此次大會我們引爲遺憾的，是若干亞洲國家，如印尼、朝鮮、與日本，尚不能有代表參加。我們希望下次一九四九年在中國舉行的正式亞洲勞工會議，能彌補此一缺憾。敬祝大會成功，及各位代表健康！

如何釐定合理的工資政策

馬潤庠

本年五月間，政府重訂工資調整辦法，規定工人工資，仍以按生活費指數計算為原則，惟其底薪在三十元以上者，則除其中三十元按生活費指數計算外，其超過三十元之部份，以五元為一級，逐級按生活費指數，遞減百分之五的折扣，並規定如資方因生產及營業情況不佳，對於所規定之數額，不能負擔時，亦得經勞資協議，再予減少，如協議不能成立，再由勞資評斷委員會，作合理之評斷，此項辦法實行後，僱主多嫌負擔過重，難以維持，工人則以為每月所入，不能照生活費之上漲，十足計算，故仍表示不滿。勞資爭議案件，層出不窮。政府對於此類勞資爭議之措置，究應採取何種態度，工資政策，是否有重行釐定的必要。在未解答這個問題之前，我們要明瞭工人的收入，究竟如何。就上海而論，上月（十一月份）工人的收入，有如下表：

上海工人每月收入（單位元） 佔全部工人百分比

二，三〇〇，〇〇〇	以	上	者	六名
一，八四〇，〇〇〇	—	二，三〇〇，〇〇〇	—	二名
一，六一〇，〇〇〇	—	一，八四〇，〇〇〇	—	四名
一，三八〇，〇〇〇	—	一，六一〇，〇〇〇	—	九名
一，一五〇，〇〇〇	—	一，三八〇，〇〇〇	—	四名
九二〇，〇〇〇	—	一，一五〇，〇〇〇	—	七名
六九〇，〇〇〇	—	九二〇，〇〇〇	—	四名
六九〇，〇〇〇	—	以下	者	二十四名
計				
一〇〇%				

根據上表，有半數以上之工人，在十一月份，其收入係由六十九萬元至一百一十五萬元，計佔全部工人百分之五十一，而且，每月收入在六十九萬元以下者，竟佔全部工人百分之十四；每月收入在二百三十萬元以上者祇是極少數，佔全部工人百分之六，普通工人家庭人口為四、六人，大都要靠一個人的收入維持，在此生活費奇昂之今日，其苦況不言可喻。故工人待遇，仍有改善之必要。本刊第一期及第二期，曾著論主張在通貨膨脹，經濟未安定之前，工資政策之目的，在安定工人生活，最好工資之一部份，用實物配

給，使工人日常生活必需品，最低限度，得有所保障，然後始能安心工作，生產效能，方有提高。如果一個工廠，連工人最低的生活，都不能負擔，這工廠在事實上，就不能存在，所以，絕對不能藉此為理由，拒絕維持工人的最低限度生活，我們特重申以前的主張，作下列的建議：

- (一) 工資應分作兩部份，一為實物配給，一為現金。
- (二) 實物配給部份，應包含(甲)食物：米、麵、油、糖、鹽；(乙)衣着：布、鞋、襪；(丙)燃料：煤、柴、火柴；(丁)雜項：毛巾、肥皂、牙膏、茶葉、草紙。
- (三) 實物配給，以能維持一家二人為原則。
- (四) 僱主在可能範圍內，應供給住所；否則，應津貼全部房租，歸併入實物配給方面計算。

實物配給，包含房租在內，應佔全部工資四分之三，由僱主免費供給；其餘四分之一，則照生活費指數計算以現金支付，例如工人底薪每月四十元，則發現金十元以生活費指數乘之（例如十一月份之生活費指數為五萬三千一百倍）可得五十一萬三千一百元。

工資政策之目的，除保障工人最低限度之合理生活外，並須以不妨礙工商業之繁榮為原則，故工資之增加，必須以生產效率的增加為依據。如此，廠家方有負擔之能力。否則，如生產效能並未增加，廠家方感維持之不易，而工人反不斷要求增加工資，這無異是一種自殺政策。因為如果廠家不能負擔，必將生產縮小，解僱生產效能低下的工人，祇有那些具有高度生產效能的工人，方能維持工作。

或謂廠家是否應增加工資，當以廠家之利潤為依據，利潤優厚者，即表明廠家有負擔增加工資之能力，這種看法，也不一定是對的。因為利潤構成因素很多，如果因為製成品的售價，漲得比原料的成本快，以致獲得厚利，那末，這這現象是暫時的，因為原料的售價，終要上漲，如果工資也要跟着製成品的售價而增加，結果，物價的上漲將無止境，站在國家的立場，這種現象，是不允許存在的。但是，如果利潤之構成因素，係因為工人工作效

如何健全工會組織以期提高生產

韓嘉庸

(中央訓練團社會工作人員訓練班學員論文)

勞工運動是工業社會的產物。自十九世紀產業

革命以後，歐洲各國企業組織，大為變更。凡機械工業發達的國家，社會問題之嚴重者即為勞工問題。我國產業落後，向來以農業經濟為國民經濟基礎，國內無大工業，工人佔極少數，所以勞工問題并不嚴重。但自鴉片戰爭以後，海禁大開，資本主義國家乘機以經濟侵略手段來分割我國一切重要礦藏，壟斷了一切基本工業，致使原有各種手工業日趨衰落，農業經濟亦日趨崩潰。各大城市的工廠逐漸增多，機器工業發達，勞動力的供需失調，因是失業問題，工資問題，工時問題亦隨之發生。我國民族資本遭受嚴重壓迫，民族工業不易發展，我國工人在民族工業沒有抬頭以前，日陷貧困之境。勞工為爭取自身利益而開始團結起來，工人運動於是產生。

我國工運萌芽於民前四十餘年。清咸豐年間，廣州即有工會之組織，但因侵略者及軍閥的摧殘，而不能蓬勃發展。到民國十三年，國父公佈「工會條例」後，工會在法律上始得到保障。各地工會在本黨領導與培植下開始活動，除了加強生產外，在政治上協助完成北伐，統一全國，打擊共產黨。抗戰軍興，沿海各工業城市相繼淪陷敵手，大西南成為抗戰的根據地，各種生產工業紛紛內遷。工會為配合抗戰需要，遂在內地運動發展，一致為抗戰的生產而努力。淪陷區的工人更拚着血肉去與敵人從事各種鬥爭。這些壯烈的事蹟，在我國工運史上

寫下光榮的一頁。

「工會以增進工人智識技能，發達生產，維持勞工生活，改善勞動條件為宗旨」。這是國民政府在本年六月十三日頒布施行之「工會法」第一條之規定。我們由此便知道工會組織之目的，是在提高生產。回顧我國在戰前的生產事業尚不十分發達，再因抗戰八年，所有物產豐富的地區為敵人佔領，破壞無遺。勝利復員，百廢待興之際，中共復受新帝國主義之指使稱兵割據，破壞交通及一切生產建設，造成嚴重的經濟危機。工人的生活也直接受到影響。吾人欲有理想的生活環境，除了積極消滅以漢奸及土匪姿態出現的叛黨外，最重要的莫如復興工業，提高生產。工人是生產的原動力，這艱巨的任務是應義不容辭的擔負起來。為要集中力量，我們必須加強工會的組織，以組織的力量去增進工人的智識技能，改善勞動條件，維持勞工生活，而達到提高生產的目的。工會組織應如何才能健全？茲就管見所及分述於後：

甲 關於工會本身者

(一)工人均應參加工會 工會是工人的團體，是為工人謀福利，為國家提高生產的機構，組織的成員是工人，所以工會法第十二條便規定：「凡在工會組織區域內，年滿十六歲之男女工人，均應加入其所從事之同一產業或職業之工會……」。因此，凡是工人均應納入工會之組織。工人納入了

率增加，或是因為工廠設備改善，因之生產效能增加，產量加多，每一生產單位的成本減少，那末，工人的工資是應該增加的。

自抗戰勝利以來，因為物價繼續上漲，工人不斷要求增加工資，政府一方面要保障工人的生活，一方面又恐怕廠商難以負擔，故對於工人工資，並不照生活費指數十足發給，而以增加工人底薪方法，以資補償，故一般工人底薪，與戰前相較，已有

普遍上漲之趨勢，有如下表：

業別	民國二十六年	民國三十六年	增加百分比
上海市工人底薪	單位元以每月計算	增加百分之	
紡織	二〇五	三九	八〇
棉織	二〇五	三九	八〇
織綢	二〇五	三九	八〇
機器	二二五	三六	六〇
化學	二二五	三六	六〇
玻璃	四六〇	三三	三三

由上面的表看來，除玻璃業外，工人底薪均已增加，最多者為捲烟業，增加百分之八十；最少者為化工及橡皮，亦百分之三十三。這種增加底薪，折扣工資的政策，鄙意實未敢贊同，因為低薪增加以後，就不能減少，如果廠家企圖減少底薪，工人一定會反抗，底薪既已增加了，將來通貨膨脹停止，物價必然普遍的下降，廠家是否有負擔這已增加的底薪的能力，這是未敢臆斷的。故我們主張，政府今後的勞工政策，應以不再增加底薪為原則，如果果要保障工人生活最低水準，最好是用實物配給制度，否則，對於工資之計算，不妨照生活費指數，稍打些折扣，因為增加底薪，將來通貨緊縮，物價回復戰前水準時，會增加廠家的困難，希望勞工行政當局，對於這種困難，預先加以防範，以免將來發生勞資糾紛，造成社會的不安，這是很要緊的。

工會的組織，才能談到工人的領導與工會的健全。

(二) 領導。凡是一個組織必須有領導的方法，才不致步伐紊亂。在領導的才法上不外服務和教育兩項。先以服務來說。工會的組織是採民主集權制，其最高權力機關為會員大會或會員代表大會，其執行權及監察權之行使則屬於會員大會或會員代表大會所產生的理事會和監事會。可見一個工人整個的命運便交付在理事會的肩上。理事會要對全體會員負責，發揮服務精神，以團體的利益為出發點，任勞任怨去工作。而會員亦須對理事會表示信任，不能作惡意的中傷和破壞，一致合作去為推進本團體的會務而努力。再談到教育。我國工人因生活環境關係，很少受到良好的教育。當茲黨政實施在過，而國家工業亟待振興之際，工人在政治及生產方面佔了極重要的地位，欲灌輸工人之政治知識以加強對當前局勢之認識及對黨之信仰，提高其工作興趣與增加其工作技術，而促進生產之增加，必須對工人加強教育；如智能的教育，可增進其學識能力，適應工作環境，不致變為落伍份子；思想和教育可使明白是非，堅定立場，不致受不良份子之利用或鼓動，民權的培養可使對政權明白之了解，而有運用選舉、罷免、創制、複決四權的能力；其他如生活上之教育，使其生活能作到現代國民應有之生活習慣等，利用工人的教育加強其對工會之向心力，再

加上領導人服務的精神，工會組織自會日趨健全。

(三) 培育幹部。幹部是一個組織的中堅分子，幹部的良窳，可決定一個組織的前途，工人團體自不能例外，所以必須注意到幹部問題。在自己的團體內培育幹部，備備幹部，使每個工人都能成為幹部，并注意新陳代謝，隨時提拔幹部，借此可提起工人對工會的工作興趣，也就加強了工會的組織。

(四) 其他如工會會所的设置，使工人有集議的場所，基金的籌措以充實工會經費，工作制度的建立，而有計劃有步驟的去推進工作，亦屬必要。

乙 關於黨政當局者

我國工會組織，雖萌芽甚早，但因歷年變亂之影響，可以說現在才由萌芽時期進入發展時期，黨政當局盡力予以扶持，才能走上健全的途徑：

(一) 扶持工會之發展與健全。我國工運在黨政當局領導下積極推動，現在全國省以下各級工會多已組織完成，本年即有全國性組織之產生。但認真檢討，健全者僅各大都市之部份工會，而交通不便及工業還未發達之地區則在停滯階段。但多數的工人却散佈在這未被重視的廣大地區裏，究其原因，除黨政當局尚未注意到以外，最大的原因是工人在半封建的勢力下，還不知道工會組織的重要。因此希望黨政當局，對工會的組織，由點的發展與健全，進而作

到全面的發展與健全。此外關於社會行政機關負責工運人員的增設問題，以筆者所知，很多社會行政機關內經費及編制關係，省社會處僅設一股，置股長一人，科員數人，主管全省人民團體組織，縣社會科設科長一人，科員至多四五人，主管全縣社會行政。人民團體組織為社會行政之一部份，工人團體又為人民團體之一部份，因此省社會處主辦工運實僅一二人，縣社會科主辦工運者尙不足一人，在這人力與財力困難情形下，應付工作尙或困難，遑論積極之開展與健全。為今後我國工運前途計，甚盼當局予以改善，否則，理論與實際脫節，結果是不能預期的。

(二) 扶植勞工政治地位。工人是生產的原動力，也是革命工作的主要力量。我們試觀中外的革命史，無不有工人參加的，而且工人是形成革命的主力。我國工人在本黨革命及統一時期，反對軍閥，協助北伐，完成統一。抗戰時期，在內地增加生產，在陷區打擊日寇。勝利後，積極復員生產，加強對敵徒鬥爭。中共本年發動之六二三罷運動，未能得逞。這些事實表現了工人的愛國忠黨精神。但因過去大夫階級學而優則仕的傳統觀念的影響，更因近年來官僚資本及暴發戶的猖獗，造成一般人的勢利心，對以勞力換取生活的工人極為輕視。中央年來，對於扶持勞工參政，甚為重視，而各地工會，對這運動的推進亦頗熱烈。據當局統計，近年來各縣市參議會中

英國工會的職能

徐庭耀譯

工會主要的工作，是保護而且改進工人的工資和其生活境況。此中非僅包括同雇主交涉，並且包括提供證據，給皇家委員會和質詢委員會；以及增進工業和社會的立法，以及其他種種形式的活動。

交涉可能與雇主的協會相談判，也可能與個別的主談判，只要他有決定的權力，也可能與廠方經理或別人談判，只要他是受命而來的代表。談判可以注意小的私人店舖，也可以注意大的公共公司。談判可以應用到一個特殊的工廠，或其他事業，也可以應用到整個的企業。談判的效果，能影響某一地區，也能影響整個國家。並且如我所見，這些談判，可以受全國工業聯合會或類似的機關，或法定的當局，如貿易局，農業工資委員會，以及公路工資局等機構所指導。若是協議不成，則雙方於工資裁判所，工業法庭或仲裁當局之前，又可爭辯一番。

在準備和指導談判之時，當今的工會人員之工作，比其前輩，要繁重得多，早前的工會，只是常常的與雇主或僱主們爭論一項要求，所用的方式在落後的地區，乃採用停工或怠工的方法。但在今天，談判因經過議會和委員會，乃被延長和複雜起來。當協議不成時，繼之以訴訟，因此談判乃引起許多週詳的準備，參與其事的人，也需要專門的知識，和高級的技巧，來應付和防範一個案情。

有這些交涉的工會，自然要有專門的人員，供給案件必需注意的事項，同時也要有研究人員，來搜集和準備必需的資料，甚至在地方性的談判中，

工會職員，必需對別的區域中的工資率，工人生活狀況，以及其他僱主們可能考慮的事項，都得知道。在大規模的談判中，則需要備有該業中有關生產，就業，生產成本，業務狀況，生活費用及財務情況等項的資料和數字。為了免除與個別僱主直接交涉，他於聯合工會上，必得相信所有僱主們的代表，或者相信貿易局的獨立會員，仲裁局的人員或質詢局的人員。在談判變動工資和變動工人生活境況的重要事件中，工會的職能已成為更廣泛和更專門化。

工會基本的工作是組織，其改進之範圍可以得僱主的認可，或法庭的承認，對建議減低工資的程度可能引起工人們的反抗，凡此兩者將不僅受事實與人物影響，並且要受兩方所俱有的力量所影響。在工人方面，最重要的因子，乃是他們組織的力量，即是說非僅人數之多少且要看財源與獨立精神如何。工會的頭一條職能，乃是擴大和加強組織，即在該業的工人中，能取得最大可能的會員數，而且能結合他們，使他們成為團結的力量，這並非只是登記會員，而且要鼓勵會員成為組織中活躍的份子，來參加工會的工作，以提高工會的目標和目的。因此工會也要有經常的工作人員，用他們與志願工作者和非專門的，志願的，並部份時間的助手們合作。

當處理工人境遇問題時，工會解釋此項名詞，應採用廣義的意義，不只是安排工作日的長短或補救工廠中不滿意的環境，如吾人所見，聯合工業議會所處理的問題，遠廣於此。但甚至在沒有聯合工業議會的地區，工會應要求此項權利，以便提出同

工會代表獲選參議員佔全數百分之五之

位。與政治的機會，真正的提高在政治上的地位。

(三) 爭取領導與統一領導

工人，甚至工人可決定政黨的活動與不與各黨爭取之第一對象。本黨應爭取領導與統一領導，而本黨對工人之領導力之基礎。中央為加強本黨對工人之領導力之基礎。政機關決定在工人重要區域中，由當地政府指導委員會，以統一各級之領導組織。這幾個委員會應由工人組成，並由各省市黨部派代表參加。

(四) 辦理勞工福利事業

工會應為勞工辦理福利事業，本應由工會主辦，但經費困難，雖有好的計劃，亦不能付諸實行，必須由政府補助。如勞工保險，檢查各廠礦，勞工福利設施，如勞工教育，托兒所，工人住宅，工人合作社，食堂，工人醫院等，工人住宅，工人合作社，食堂，工人醫院等，工人住宅，工人合作社，食堂，工人醫院等，工人住宅，工人合作社，食堂，工人醫院等。

(五) 其他如促進勞工的協調，補助工會的經費

總之，健全工會，必須健全工會的組織，工會健全，更須靠黨當局最大努力來扶持。健全了組織，使工人認為工會是他們的第二家庭，由被動的參加而作到自動的維護，與辦了福利事業，減輕工人生活上的負擔。他們便可安心努力於生產，配合了其他建設事業來建立富強康樂的新中國。理論是如此，尚希我們一致去實踐，去努力。

續的問題，與僱主直接談判。

所以工會非僅對工廠，作廠，廠廠等處的工人環境作不平之鳴，而且要提出建設性的建議以便與之合力改進。這些建議明顯的如有關光線，通風，衛生，及安全等方面。並且對較為廣泛的問題如工作的組織，停工與休息時間，飲食店之安排，娛樂設備及一般工人福利等等也有建議，爲了調和這些工作，並使經常注意這些問題起見，工會聯合會，會設立永久賠償及工廠委員會，其中包括工會聯合會，工黨執行部及國會裏的工黨等部門的代表。

在許多工業中，很自然由工會來處理懲戒問題，如在電車與公共汽車業中，一個人可能因遺失貨物或對顧客怠慢而受處罰，此時工會可代理此人參與訴訟，或者在船塢業中，許多侵犯工作規章的事件，可由代表僱主與工會的聯合委員會去聽斷。

甚至關於就業與免職的情形，常常要得雙方同意的安排，其他關於學徒制，職業訓練及遷升情形以及加入某種職業的資格規定等，都可準此而訂，有時對工人們的錄用，也惟有雙方同意時始可，就是說錄用工人必需爲工會的會員。在有些工業中，更禁止開革過多的冗員，除非經多方的努力，已使這些冗員另已獲得職業。

除保護與改進工人境遇之外，工會也給會員各種金錢的幫助，這種幫助，各個工會，彼此不同，有些組織中，是依照會員貢獻的大少而給的，但有些情形，則只對有病的，發生意外不幸的，或死亡的，給予現金貸款，喪葬補助的付給；要在會員妻子死亡時才有，有時生育補助也一並包括在內，有些工會，還給失業補助，其時間多在政府的失業保

障與補助計劃來行施之前。

供應金錢的補助，乃是工會職能最老的一種，許多早期的工會，事實上，其形成，乃如同業俱樂部，或慈善社團，若會員發生疾病，意外不幸或死亡時，工人的家屬則必得依靠此項賑濟。爲了保護工人們自己得免於難，他們經過工會，設立福利基金，實此乃相互保險之謂，其淵源乃脫胎於集體爭議與合法的制定。因此工會有兩種作用，一種是在工人需要時，幫助工人，另一種則是協助維持工業水準，特別是失業救濟，可以免除工人因渴求工作，而接受比一般工資爲低的工作。

對有病會員，更進一步的幫助，許多工會乃把救濟管理交與全國健康保險法案之下，這樣工會已成爲被嘉許的社團，更有許多工會還設有療養室。工會給會員有合法的保護，特別當會員因工作而生意外不幸之時，或當工人因犯法牽連到職業引起的訴訟事件之際。當一個工人在工作時，或因工作而生意外不幸時，依照工人賠償法案，他有資格要求賠償或依普通法律可要求給還損失；工會在這些情形，要代表工人指導談判，必要時更代表工人，出而起訴，而不取任何費用。

賠償之付與，不僅於工人發生意外之時，且當工人招致失業的疾病之時，惟要緊者，乃諮詢明工人招致此項疾病時，係在任職期中，若需起訴，或要專家的醫務證明時，工會也要保護他們，同時工會並應搜集不衛生的工業及其不衛生的程序來協助工人，並將其印入工業的疾病表內，供作賠償時之認可。

如前所陳，合法的保護，包括工會會員在法庭的防衛，若是會員在職務上有違法時，如車行速度

中或不能保持限定的紀錄等等。並且包括工會幫助工人去要求失業救濟，及助郵金。在爭辯的案件中。工會代表會員出席公證法庭以求決定，或在公斷人之前，代爲申訴。工會代表們的席位，一如公正法庭的人員一樣。

許許多多的工會，供給助學金，及獎學金，使會員利用工人教育協會及國立工人學院所給的教育上之便利。此等便利中包括函授班，日校，週末學校，暑期學校等。會員們仍可出席工會聯合會，及大學所辦之暑期學校。別的普遍的暑期學校辦在日內瓦，此乃由工人教育聯合會及國際勞工局合辦。有些工會，也給會員助學金及獎學金要會員整日在有住的學院中讀書，如羅斯金，柯來哲，牛津等校。得此幫助而研究的科目，非僅包括工會主義，並且包括經濟學，及其他社會科學與訓練科目等等。

少數的工會，設有特殊的課程，郵務工會爲函授班設有總局與分局管理一課，由羅斯金學院的來指導，對信差也有學校。在運輸及普通工人工會設有日校，內中對「工會工作及其問題」「工會與戰爭」等問題有函授課程。

如上所述，工會已不再僅僅關注他們自己的工作生活之境況，他們的工作是指向工人階級一般的生活水準之提高。他們幫助工人改進物質的與精神的生活水準以及公民職責的意識，這些努力已大大的加高了工人的身份，和其自尊心。這些工作不僅是部份的生丁效果，他的反應已到達整個的社會生活之中。

x x x x

為三億五千萬農民而奮鬥

吳士雄

勇敢，堅強，樸實而剛毅的農民，生息息於廣袤的錦繡大地上，蘊蓄着偉大的潛力，完成了光榮的貢獻，提供了無限的愛國熱忱，犧牲了過多的生活幸福。「為三億五千萬農民而奮鬥」，這是偉大而神聖，艱巨而迫切的革命使命。

在每一個山涯，每一個水角，每一個田廬，每一個原野，無不星羅棋佈着胼手胝足的農民。在過去，在現在，在將來，我三億五千萬農民無不掌握着祖國的命運。莫說這農業古國為了要救國運，謀振作，而需要我們，就是想要披上工業的外衣，走上近代的道路，也更需要我們。我們沒有辜負祖國。我們生產了稻、黍、稷、麥、粟、五穀。由於這些維持人類生活基本需要的產物，混合了人類的智慧，建立了上層機構，文化設施，構成了農業國文化化的雛型，而在我國廣大鄉間，也就是文明的主要形式。這是一股偉大的潛力。這偉大的潛力存在於農民間，如果向上昇華，足以使政治經濟，欣欣向榮，如果向下壓抑，足以使民族衰頹，社會墮落，如果向旁發洩，歧途徬徨，則全國動亂，長期不安，就不可避免。同時，這一種蘊蓄的潛力，如果被忽略，往往就是危機的潛伏，如果不重視，跟着就變為危機的開始，如果加以無情的壓抑，那就形成了相反方向的潮流。它可以動亂，可以破壞，可以不一約束，可以任性作為。因此凡事不為農民着想，不為農民謀幸福，可以一時，但不可以長久。祇有真正為農民工作，把農民大眾的生活向上提高，

並不斷地培植農民力量，轉而繁榮發展其他各業，才是全體國民之福。

廣大的農民們，都已憔悴極了。生活水準的低下，已經達到了極限，如果和任何大國相較，差得更加驚人。一方面缺少土地，或者耕地狹小，缺乏資金，甚或負債累累，他方面却承當過份繁重的捐子。捐稅繁多，有增無已，不僅名目紛亂，並且從無統一稅額。各省各縣，各鄉各保，往往巧立名目，任意勒徵，不勝負荷。同時，災難頻仍，荒歉時開，水旱虫病，颶風冰霜，為害之大，無法估計。農民終歲勤勞，冀能一飽，而其結果，往往不免謀生絕望，甚或死於溝壑。在廣大的土地上，農業危機，日益加深，農民離村，日益加多，荒地面積，普遍擴大，農產收穫，不絕減少，食糧恐慌，逐漸嚴重。農民們的生活真是一幅苦難的寫照，其須拯救，有如是者。

要想拯救三億五千萬農民出於水火，一個長期而堅苦的奮鬥，必不可少。聯合貧苦農民及其友人，打擊有形無形的敵人。在這里，主要而首先的工作，是解決土地問題。實行「平均地權」的土地政策，使百分之五十沒有耕地的農民，獲得所必需的士地。土地太多的，分出來，土地不足的，補進去。其次，農民有了充足資金，才能增加生產，政府應該採取緊急措施，使集中都市的農村資金，回到農村去；為農民而設立的金融機構，真正為農民服務。再次，租佃制度，甚不合理，改善租制和二五減

租，必須徹底實行。同時，全國捐稅，全盤整頓，嚴禁苛雜。此外，生產技術的改進，科學方法的經營，兼程並進，始克有濟。

本黨是一個為農民謀幸福的政黨，有光榮的歷史，奮鬥的精神，更有良好的政策和正確的政綱。本黨所領導的國民革命，是全民的革命。全民革命，當然包括農民階層在內。因為國民革命的羣眾基礎建築在絕大多數的農民身上，而國民革命的最後目的是在謀求全國人民的美滿幸福，全國人民之中農民佔最大多數，因此如果國民革命而忘記農民幸福，實在就稱不得是革命。革命到現在，並沒有成功。前期革命任務才了，後期革命，責任重大。我們可以肯定的說，如果後期革命而忘記了農民，則不僅是本黨的危機，實在也是全社會的不幸。何以見得呢？先從經濟方面說：中國是農業國，農業國而忽略農業，且不說國家無從富強，即農民的生活問題不得解決，也足以弄得舉國不甯。再就政治方面說：農民既佔人口的絕對多數，農民的事情該是政治的主要內容，如果政治不良，到了農民對政治感覺不滿時，自然也就舉國不安了。再就社會方面說：多數農民一向是被壓迫者，不合理的封建制度雖已取消，但是還有不合理的租佃制度存在。這種不合理的制度一日不取消，也就是農民痛苦一日未解除。本黨革命數十年，對於農民的實際貢獻，離開既定目標，尚非常遙遠。際此後期革命揭開序幕之時，工作同志，尤宜檢討既往，策勵將來，發揚革命精神，把握革命重點，「為三億五千萬農民而奮鬥」！中華民國才能邁進光明燦爛的大道！

三六年十二月京

如何加強農會組織以期提高生產

余傳寅

(中央訓練團社會工作人員訓練班學員論文)

農會是領導農民運動的主持機關，農民福利能否建立，農民痛苦能否解除，乃是農會本身唯一的大事。所以農民信賴農會，農會幫助農民，是天經地義的。可是我國農會，自有組織以來，因為農民素來缺乏團結力量，散居鄉村，知識低落，而農會本身又因組織鬆懈，人事不健全，經費無着落，以致農會自廢會，農民自廢民，農會之組織，多具虛數，不能發生很大作用。當此憲政行將實施的時候，欲使全國佔絕大多數的農民，參加政治活動，實行社會政策，謀取大眾福利，完成三民主義的新中國，必自農民運動始。欲領導農民運動，必先加強農會組織。爰就管見所及，略陳於後：

一 加強訓練、培植幹部

農民團體固發達的決定作用，是產生在幹部份子身上的。換句話說，幹部就是團體的生命，團體有了生命纔有機能，纔能進步發達。幹部在團體中的地位，從他機能上說，譬如人們身上的神經。他在團體中主持着各種活動。從份子與份子上說，他是處於領導地位，羣衆對他有着絕對的信用，依之如奉獄，操縱着整個羣衆與其心理，所以團體的健時與否即看團體幹部健全如何以爲斷。團體不能一時刻缺乏幹部，羣衆也不能一時刻缺乏領導。但幹部是怎樣健全呢？當然是由訓練方面着手，最重要的是從他們本業中挑選優秀同志，予以短時間的精神和業務並重的訓練，堅定他們的中心信仰，加強他們的時代認識，增進他們的工作技術，發揚

他們的革命精神，使他們抱定對農會不是職業，而是一種志業的宿願，自然會對自己利害深切了解，而能腳踏實地的去服務。小組如此，鄉農會也如此，縣農會又如此，組織自然會加強起來。此其一。

二 確定經費、提高待遇

「金錢爲辦事之母」，這就說明任何一件事業的成功，決定在金錢。過去農會業務不能開展，其癥結在沒有經費，人員不能安心服務，其原因也在沒有經費。現在是生活費用逐漸增漲，農會業務日漸繁忙之際，對經費的籌措，却不可忽視。我的意見以爲事業費必須列入縣級預算（指縣鄉兩級），因爲農民佔全國之最大多數，縣級財政收入，當然是以農民負擔爲最多，表面上是增加經費數字，實際上以他們的金錢來辦理他們的業務和解決他們的痛苦，比由農會另外設法勸募爲便利。至於農會目前經常費，因農會組織未臻健全，農民對農會多無認識。當無法向其收取入會金，亦應由縣臨時津貼，待農會業務普遍展開，仍由農會直接收取會費，藉達以會養會之目的。這樣措施，組織自會加強起來。此其二。

三 密取聯繫、厲行輔導

幹部和經費都已決定以後，就要注重他們的服務精神能否貫徹，舉辦事業是否適合環境需要等等。這一點除了農會本身選級輔導以外，最重要的是要密取行政人員的配合和行政力量的輔導。因爲過去地方行政人員，多有對農會組織意義不甚了解，因此農會一切活動，在社會上絕少保障，往往因地方行政機關，左袒地主和鄉紳，使農會飽受壓迫，

無法伸訴，以致解體者。爲免蹈過去覆轍，故現在黨政雙方主管社會行政人員，均必須隨時注意減少和解決他們的工作困難。只要他們在工作上沒有遺法，若因工作，而得罪地主和士紳，就要請政府特予保障和黨的有力支持。尤其是鄉級農會，不能得到鄉鎮公所之協助最爲普遍，這要請政府加意關垂，藉收聯繫之效。他如農業推廣所，農民銀行，農場等直接關係農業改良和農村建設的地方太多，農會應設法與之密切聯絡，期能在技術上多得協助。

四 發展業務、增進福利

農民對農會繳納會費，固然是義務，但應享的權利也應由農會負起最大的責任來，而爲他們設計辦理。因爲農民知識不夠，如果不能及時爲他們謀取福利，他們對農會信仰必會減低，所以謀取農民的福利，必須建築在農業的改良，經濟的發達，土地的開發，和自治的確立與地方行政的參與上。但首要的是農民知識的提高。農民運動的工作基礎，應該打在政治經濟的關係上，但少不了教育這道橋樑。如果不先有教育，農民是始終不會認識政治經濟是什麼的。因此福利事業應注意：(1)普及農村教育方面，普設國民學校，加強補習教育，推廣社會教育等。(2)改善農民生活方面，指導農民組織各種合作社改良農產倉庫，提高僱農工資，減少工作時間等。(3)改進農業生產方面，興修水利，改進作物品種，製造化學肥料，灌輸防除病蟲害知識等。(4)改善農村金融方面，取締高利貸，擴大農業貸款等。在農民知識低落的今天，這些工作無一不要農會發動和領導辦理，使他們得到正確的指導，他們自然會對農會發生興趣，進而增加對社會服務的經驗，以造成會員與團體利益或經濟聯繫關係，使會員不致無條件離去團體而獨立，更可使會員所得權利高於對團體所負義務。如此會員信賴團體，團體因而健全，組織因而加強，生產自必因而提高。

雲南省的農會

褚守莊

一 沿革

清光緒三十四年，農會簡章頒佈後，雲貴總督張慶雲學堂農務管理員韓開泰先生，先任雲南省農會總理，為雲南省農會之始。當時農會，可云係官辦，農民並未參加。會中經費亦係因當時昆明歸化寺住持，不守清規，被雲貴總督將寺產一部，處罰沒收撥充，每年收獲租米，除上田賦，攤款，報災及積欠外，實收僅十餘舊石而已。自民國成立後，省農會變更組織，廢除總理制，改行會長制，吸收農業學堂教職員參加，農會基本會員，均係農業學堂畢業生，經楊鏡涵、張棟三、吳憲侯諸先生之努力，略具規模，推進會務，各市縣農會亦紛紛成立，編印有省農會推廣刊物，提倡蠶桑，收置蠶繭，供給優良蠶種等工作，均博得農民好評。民國十六年，農會與其他人民團體，奉令解散，田產建設廳保管，至民國十九年，頒佈農會，雲南省農會始又行復活。復活後之雲南省農會，田產由至今仍被代管，會址已被撥用，現另撥得昆明東昇街一狹小之會址，會務頗受影響，大有無法推進之勢，幸理事長董理監事等，能認清責任，自己捐款，勉強支持。

二 現在工作

本年三月舉行第三屆全省代表大會，改選理監事。選舉結果，楊文清、李鑑之、張培光、段克昌、米文興、陳葆仁、杜震東、李澗、褚守莊、熊廷柱、高直青、方紹坤、張務源、畢煥雲、龍志約、郭振基、李志潔、伍進卿、師必儒、蕭煜東、羅鑑

李少竹、張祿、曹子鐸、向靜泉、等廿五人為理事。陳廷璧、龍體要、楚翰明、裴存藩、鄒鳳石、蔣子孝、楊克誠等七人為監事。並選出楊文清、段克昌、杜震東、褚守莊、張培光、李澗、李鑑之等七人為常務理事、楊文清為理事長。龍體要、陳廷璧、鄒鳳石、等三人為常務監事，並推高直青為第一股主任、陳葆仁為第二股主任、米文興為第三股主任，積極加強會務推進。茲將本年度工作概況，分述於后：

甲 加強指導各縣農會組織及工作

本省各縣農會，近年由本會認真督導，現已成立者，計有昆明市縣等七十七縣，惟尚有一部份組織未臻健全，本年為促進各縣農會組織，並補助各縣農會業務之推助，本年四月八月兩度推派常務理事褚守莊，前往雲南、曲靖、馬龍、嵩明、開遠、蒙自等，實際指導。褚常務理事到達各縣後，認真督導各縣農會，健全組織，推進會務，又推派本會其他理監事分赴各地督導。督導人員已推定為：(一)郭振基督導祿勳、武定、羅次、元謀等四縣，(二)羅鑑督導尋甸、嵩明、馬龍等三縣，(三)李鑑之督導富民、澂江、宜良、華甯、安甯等五縣，(四)米文興督導玉溪、通海、峨山、河西等四縣，(五)畢煥雲督導昆明、呈貢、昆陽等三縣。督導時並請民政廳，田糧處派往各地督導人員協助辦理，由本會印發各種有關法規，以供各縣參考，務求在短期內使本省農會完成任務。

乙 倡導「二五」減租

本年奉令推行「二五」減租。惟各地農民對此項法令多未明瞭，二區施不無障礙。本會特發動由各級農會，認真倡導協助，推行尚稱順利。

丙 協助推廣美菸木棉

美菸木棉均為適合本省環境之重要經濟作物。本省政府歷年銳意推廣，已有相當成效。本年美菸木棉，推廣範圍較往年擴大，本會特發動各級農會，宣傳協助，以利推廣。

丁 協助辦理農貸

吾國農村經濟破產，資金缺乏，響影生產極巨。幸政府倡辦農貸，救濟農村，法良意美。本省農會於農行貸放各種貸款，均派員協助辦理，解決農民對貸款之困難，深得農民信仰，提高其信用譽不少。

戊 提倡造林

森林利益，人所共知。年來因戰爭關係，本省各地森林，砍伐甚眾，亟應提倡種植，以圖補救。由會發動各級農會，普遍設置苗圃，於夏秋兩季，實行造林，面積已達十餘萬畝，如保護得法，俾益不小。

己 其他

此外對倡辦小型水利，發務鄉鎮遺產，扶持自耕農，宣達中央政令，增加生產，組織農民等工作，均已次第舉辦。

三 將來展望

本省農會在財才兩乏之下，工作頗形困難，現努力掙扎，甚不為易。但同仁仍勉力支持，以盡職責，甚盼政府致力主持扶導，以完成任務，則幸甚矣。

農工要聞

全國鐵路工聯合會成立

全國鐵路工聯合會於本月一日上午九時在南京下關工人福利社舉行成立大會，全國十四條鐵路幹線員工，推派代表四十餘人參加，籌備委員二十五人為當然代表。黨政首長孫科、陳立夫、馬超俊、谷正綱、俞大維等均蒞會。大會推選代表五人為主席團，開幕後，首由主席團代表劉松山致開會詞，繼由孫副主席等相繼致詞，語多勗勉。開幕禮於十一時半完成，攝影留念。大會日程三天，提案共收到二百餘件，分四組審查，第一組為員工福利組，第二組為路政組，第三組為會務組，第四組為特種提案組，其中有關員工福利之提案最多，約佔全數三分之二。於三日將全部提案討論完畢，即選舉理事監事，經選出劉松山、李振和、孫義昌、張瑞堂、李保合、沐直中、李書春等三十一人為理事，韓文玉、郭文臣、楊世榮、劉章等九人為監事，並於四日舉行第一次全體理事監事會議，推選劉松山為理事長云。

全國郵工代表大會盛況

全國郵務總工會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於本月九日上午九時，在上海市參議會三樓禮堂內，隆重揭幕，全國各地郵工代表，除山西因交通阻隔，新羅已委託甘肅青郵區代表外，餘則全體出席，達一百七十二人，內女性代表二十人。中樞陳部長立夫，馬部長超俊，谷部長正綱，均於是日望聯袂抵滬，躬親出席，此外尚有中外嘉賓多人蒞臨，大會主席團由王宜聲、水祥雲、任鏡、陳士誠等十人組織。首由王宜聲致開會詞，各首長及來賓致詞後，由水祥雲致答詞，隨即攝影，揭幕典禮遂告完成。大會提案截至本月七日止，共有九百餘件，內局務及人事二二九件，局務業務四九件，會務六四件，福利九〇件，待遇一〇一件，指數問題四十件，年獎問題三〇件，經分(一)待遇(二)會議(三)年獎指數(四)福利(五)局務人事等小組分別審查提案。開大會會期定為五日云。

各地舉行農工國代普選

全國各地農工國大代表普選，於十一月二十一至二十三日如期舉行。京、滬、平、津、穗、漢等市參加投票之農工份子，為數至眾，情況至為熱烈。聞滬市一地工友總投票數為四十九萬二千五百八十八票云。

電信工會要求改善待遇

南京電信工會為要求改善待遇，於十二月八日與電信總局當局一度磋商，尙無結果。又該會前通電各地電信工會推派代表來京，共同進行。先後接獲滬、漢、西安、台灣、蚌埠等地工會復電，漢會已推派代表一人抵京，臺、蚌地代表不日亦可來京。又聞該工會全體理監事於十一日晨再度與錢總局長商談甚久，仍無具體結果。據悉電信總局定十二日召開京、滬、平、津、漢各局局長會議，以謀取解決辦法。

台灣省的農會 顏桂秋

台灣省的農會，情形稍為特殊，曉得其中情形的人，定將為台灣農民，流出同情之淚。農會是農民的組織，溝通政府與農民間聯繫的橋樑，以發展農民經濟，增進農民智識，改善農民生活，以圖農業改善為目的。但事實距理想尚遠。台灣在日本統治時代，沒有農會組織，農民無政治活動之可言。各州原有農業會是日本政府榨取農民的工具，榨取農民生產物的集納所。勝利以後，台灣重歸祖國懷抱。本黨由同志李主任委員翼中，帶了三民主義的種子，來到孤島的台灣，協助政府施行政令。政府當局乃將日本時代設立之農業會改組成立為農會。農會在組織方面，乃由過去農業會改組而成。各省各縣並不相同。省縣市農會由州農業會改組，鄉農會由莊農業會改組，鎮農會由街農業會改組。市轄區農會除少數改組成立者外，大多數是新成立者。全省計八個縣農會九個市農會，二二一個鄉農會，六十五個區農會，七一個鎮農會。自卅六年六月社會處成立，李處長翼中接長以來，見台灣農民生活痛苦，農會機構不健全，無時不在計劃整理農會，并曾經親自巡視各縣市鄉鎮區召集農民及社會工作人員談話，以謀按照實地情形，重新整理，推行本黨之政策。

農業團體年會概況

中華農學會暨農業界十七學術團體聯合年會，於十一月廿七日晨九時在京勵志社開幕，報到會員六百餘人。來賓有張院長代表再聘，聯總中國分署農業代表布律格斯等三十餘人。公推鄒樹文主席，於十二時禮成。午後續開預備會議，選定鄒樹文、趙運芳、李慶慶、馬保之、鄧植儀、董時進等九人為主席團，會期五天，於十二月一日結束。會由本部與中央組織部，社會部於十一月廿八日中午聯合歡宴到會各代表云。

製造大批機械並購棉種

農林部以我國缺乏新式農具，農田生產不能增加，特將聯總補助之大批農業機械，撥給上海農業機械公司，從事大量製造。又為普通通用起見，擬在粵、桂、湘、鄂、冀、豫六省設立農業機械公司，其組織草案業已擬就。資本方面，行總佔百分之五十，國家銀行與工商團體各佔百分之二十五。設廠地點定為廣州、柳州、長沙、漢口、天津、鄭州等地，現正積極籌設。又該部棉產改進處為適應實際需要，決定購優良棉種四十萬担為明年推廣之用，需價款五百萬元，該款大致亦有着落云。

皖省農貸款項核定

四聯總處及農行總管理處決定在皖省糧荒縣份舉辦特種農貸，已核定淮濱區廿四縣農貸廿九億元，實泛區復耕貸款七十億元，其他縣份廿五億元，作為增產之用。此外核定普通農業生產貸款十億元，及特產貸款一百卅六億元，總計二百七十億元。

法國嚴重工潮解決

法國全國工潮自上月中旬發生以來，迄本月十日已歷時四週。上月廿九晚，共產黨控制之法國總工會要求與總理許曼重行商談解決罷工問題，據悉工會答允商談一開始，即行下令停止罷工。同日據巴黎無黨派之「解放報」稱，因法礦工之罷工，損失之煤斤達一百二十萬噸。罷工以還，自巴黎至里昂，自哈佛至里昂若干城市，發生幾次重大暴動事件，幾近無政府狀態。罷工人數最多時約三百萬人，共產黨方面估計有四百萬，自本月二日夜起已稍見平息，減至二百萬人以下。迄本月是日夜，法共產黨控制之全國總工會向罷工之工會二十單位，願發於十日起復工之命令。復工決議係於前述二十工會領袖組織之全國罷工委員會召開緊急會議後成立。該公報會宣布政府於十二月七日向全國總工會執委會提出之條件，計：(一)不論會否罷工之工人，其每人每月之生活津貼一千五百法郎，均自十一月二十四日起付。換言之，即復工者可獲十一月份補發之生活津貼八百法郎。(二)政府同意在一九四八年六月一日以前放棄凍結薪金之決議，並將採取步驟以穩定工資物價。(三)最低工資保證自十二月一日起生效。(四)不論會否罷工工人，均獲增加百分之二十二之家屬津貼。罷工委員會認爲此等結果乃罷工行動之代價，因迫於飢餓而業已復工以及尚在奮鬥中之工友，今後當團結一致，打擊反動勢力。上項復工命令頒布後，十日晨八時起，一百萬罷工之工人包括礦工，碼頭工人，鋼鐵工人，運輸鐵路工人等，均自各地傳來復工之報告。各右翼及中間報紙，皆認罷工之結束，爲共產主義之重大挫敗云。

英礦工接受延長工時

英國礦工代表，曾於十月中旬舉行會議，通過接受在煤礦中延長工作時間之提案。此項協議於十一月一日開始實行，但在實行以前，必須由各地煤礦業職工聯合會取得礦工之同意。一般以爲彼等接受協議，乃意料中事。增加之時數，將視爲過時工作，而按原來工資一倍半計算。至於逾時工作如何分配，究竟是否每日增半小時，抑或每星期六加班，則有待各地取決。工作時數增加後，估計年底可多產煤斤二百五十萬噸。上述協定，至明年四月結束，然若遇有必要時，各礦工領袖仍願考慮展期問題。

(上接第一頁)

殘，局勢險惡，猶不足慮，所慮者處於險惡之徒，而不能同舟共濟！今自命爲倡導民主憲政之徒，不能有鑒及此，那才是有心招致國家陷於風雨飄搖之局。口言民主，而心實視國家疾苦；因緣時會，願取高官厚祿，一旦到手，心滿意足；已把國計民生置之不顧，那才是一招搖一撞騙呢？當豪強攫掠奪，榨取民衆的血汗，以供自己的享受，與風作浪，造成及加深全國經濟的危機，取之不義，用之無吝，這是不是一強盜行爲？此種不義之財，攫取不義之財，政府理應充公。今本有錢出錢之旨，名之曰捐，還算看得起他們，竟有人爲之庇護，那才是強盜夥伴呢？設若政院通過的條例草案，在徵收標準及手續方面，容有斟酌之餘地，自可再加研究，如果主張根本撤消原案，我們認爲簡直是喪心病狂，不識時務。幸國務會議討論結果，決將原案交財政部研究修訂，再行提會討論。爲便於實施標準，再調查他們的財富，因爲真正的富豪，國人共知，列舉甚易，其次，主張先自滬京漢津等大都市辦起，因爲富豪多集中於各大都市，亦爲救濟作最嚴重地帶，以上兩項切實做到，徵收建國特捐的任務，即完成大半。總之，爲實施民生主義的財政政策，門當戶對匪亂的需要，挽救國家經濟的危機，搶救不安不平的民心，我們企望早日修訂，快快實施！